

元谋县财政局关于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编制说明

2024 年元谋县财政工作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州委十届六次全会和州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和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加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重点做好稳增长、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推进财政管理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把同样的钱花出更大的成效，推动财政收支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2024 年工作重点

（一）推动财政收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持续强化收入征管和税源培植，抓实抓细向上争取资金工作，增强财税发展后劲。一是强化收入征管。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收入目标，制定收入提质增效具体措施，强化基础税源和非税收入征管，推动财政收入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预算内资金、专项债券资金以及增发国债资金支持，促进项目投资拉动经

济增长。三是统筹资源促发展。统筹用好上级补助资金、政府专项债券、产业发展资金及社会资本等各类资金，整合存量资源、资产和资金，加快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

（二）着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落实好债务风险防控方案各项措施内容，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提前谋划偿债资金来源，将政府债务到期本息足额纳入预算，积极争取建制县隐性债务化解试点缓释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

（三）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预算编制、执行和库款保障第一顺序原则，定期分析研判保障情况，对潜在的风险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妥善解决，同时加强“三保”舆情的监测，按照政务舆情回应有关规定妥善做好舆情回应，切实保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基本民生及时足额兑付。

（四）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推进单位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做实评价结果运用，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形成评价、反馈、整改、提升良性循环，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认真落实《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切实硬化预算管理二十条措施》，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严控行政运行成本，加强预算资源统筹，强化“三公”经费管理。

（六）加大财政资金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切实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强化对预算执行、民生政策落实、重点项目建设、预决算信

息公开等领域的监督检查，维护财政经济运行秩序，落实预算单位资金管理主体责任，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制度建设，着力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精神，把好资金入口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云南省省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目标审核工作规程》（云财绩〔2019〕3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机制，规范预算绩效目标评审，加强财政资金全程监管，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将财政预算绩效目标评审已经作为加强财政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

为确保全县各预算单位上报项目绩效目标质量，元谋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对元谋县 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开展入库评审及绩效目标审核，同时指导各预算单位财务人员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将各预算单位上报的绩效目标审核意见反馈预算单位，审核范围涉及财政局内部 8 个股室、113 个部门的项目申报信息。2024 年项目支预算入库评审及绩效目标审核涉及 1004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96,868.41 万元。在预算公开环节秉承“选择部分资金规模大、资金来源多样化、社会公众普遍关注、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重点领域、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原则，选取 8 个项目编制 2024 年元谋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现将编制情况说明如下：

1.2024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经费 110 万元，用于保障落实强制免疫、强制扑杀、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加强动物疫病监测预警、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屠宰行业管理、兽医医政药政管理、非洲猪瘟防控、牲畜耳标采购佩戴，生猪、家禽、牛、羊发病率、死亡率和公共卫生风险逐步降低，确保全县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2.2024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12 万元，用于保障开展种植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任务和定性检测任务，日常种植基地抽检，监管、检测人员相关培训，确保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

3.2024 年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经费 3 万元，用于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监测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三类对象”1080 户 3139 人，2024 年内完成消除风险 350 户 890 人，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4.2024 年惠民殡葬补助资金 340 万元，用于保障深化殡葬改革，革除丧葬陋习，树立文明、科学、健康的丧葬新风尚，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

5.2024 年元谋一中合作办学经费 659 万元，用于保障促进元谋县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元谋县教育局与海亮教育管理集团建立深度战略合作关系，为元谋县第一中学提高学校综合管理服务，进一步提升高中教学质量。

6.2024 年文物遗址保护经费 100 万元，用于加强文物保护和遗址保护。支持实施遗址保护前期(考古、测绘、规划及方案编制)、工程(保护、展示等)及三防工程项目。

7.2024 年粮食安全工作专项经费 5 万元，用于保障职

能部门开展开展全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每季度开展一次粮食流通市场价格、供运量安全监督；做好粮食储备数量、质量日常管理工作，做好出入库粮食进行取样送检工作，做到应检尽检，并开展好全国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工作。

8.2024 年地震应急演练工作经费 4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开展元谋县年度地震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各级各部门的快速反应、联动配合和应急处置能力，增强干部群众的防震减灾意识，确保在地震灾害来临时应急救援各项工作能够快速、高效、有序地开展，最大限度地保护全县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减轻灾害损失。

元谋县财政局

2024 年 2 月 1 日